

英語能力佳教師可獲獎勵

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

馬來西亞教育部多年來致力提升英文教師的水準，以幫助學生掌握世界通用的國際語言、具備良好的英文能力，為了培育出能夠將英語運用在日常生活的學生，馬國教育部除了安排教師接受專業英語教學的培訓課程，還推出通過英語評估測驗的教師可獲得教育部現金獎勵之機制。

教育部第二部長拿督斯里依德里斯朱索指出，預計 2014 年全國將會有超過 9 千名英語水平未達理想水平的教師需參與專業英語教學的培訓課程。

此外，任何在校內教英文的教師，只要於 2012 至 2016 年間報考劍橋英語分級測驗 (Cambridge Placement Test, CPT) 或全球英語能力評估工具 (APTIS)，並取得 C1 或 C2 的等級，即可向教育局申請馬幣 3 千與 5 千令吉的一次性獎勵金，並持續在校內執教英文科目。

他說，原本只考獲 C1 等級的教師，若是在期限內重考並成功考獲 C2 等級，亦能獲得教育局頒發額外的 2 千令吉獎勵。

資料來源：星洲日報

21st Aug, 2014